

证券代码：837986

证券简称：金锁安防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法律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合规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14日上午10:00

预计会期半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986	金锁安防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有效发挥了董事会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现将《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监督公司各项决议，有效发挥了监事会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现将《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现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《公司

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经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结果，为支持公司发展需要，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贷款额度》

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，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 2024 贷款额度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4日上午8: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河北省保定市恒源西路888号智慧谷高科技产业园区科技研发楼A2东辅楼5层

联系电话：0312-5901036

传 真：0312-5901015

联系人：郭亚南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会期预计半天，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金锁安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